

# 富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个人人身 意外伤害责任免除条款

下列原因或期间造成被保险人身故或伤残的，保险人不承担给付保险金责任：（一）投保人的故意行为；

（二）被保险人自致伤害或自杀，但被保险人自杀时为无民事行为能力人的除外；

（三）因被保险人挑衅或故意行为而导致的斗殴、被袭击或被谋杀；

（四）疾病、妊娠、流产、分娩、药物过敏、食物中毒、高原反应、中暑、猝死；

（五）被保险人违法、犯罪或者抗拒依法采取的刑事强制措施；

（六）被保险人接受整容手术及其他内、外科手术；

（七）被保险人未遵医嘱，私自服用、涂用、注射药物；

（八）被保险人因意外伤害、自然灾害事故以外的原因失踪而被法院宣告死亡的；

（九）被保险人从事高风险运动或参加职业体育运动；

（十）任何生物、化学、原子能武器，原子能或核能装置所造成的爆炸、灼伤、污染或辐射；

（十一）恐怖袭击、战争、军事行动、暴动、武装叛乱；

（十二）被保险人醉酒或者受毒品、管制药物的影响期间；

（十三）被保险人酒后驾驶、无有效驾驶证驾驶、驾驶无有效行驶证的机动车期间；

（十四）被保险人精神或行为障碍期间。

发生上述情形导致被保险人身故的，保险人对该被保险人的保险责任终止，保险人退还未满期净保费。

# 富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附加意 外伤害住院津贴责任免除条款

下列原因造成被保险人住院治疗的，保险人不承担给付保险金责任：

- （一）主险合同中列明的“责任免除”事项；
- （二）被保险人康复性治疗、物理治疗、美容、整容、整形、矫形、椎间盘突出症、视力矫正手术及治疗或修复；
- （三）被保险人健康体检、疗养、静养、心理咨询；
- （四）被保险人器官移植及修复、洗牙、洁齿、验光、牙齿治疗或手术及镶补，但因意外伤害引起的一般牙齿治疗或手术除外；
- （五）被保险人投保前已有伤残的治疗和康复。

## 富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附加 意外伤害医疗费用责任免除条款

因下列情形之一，造成被保险人支出医疗费用的，保险人不负给付保险金责任：

- (一)主险责任免除条款所列情形；
- (二)被保险人健康护理等非治疗性行为；
- (三)被保险人在家自设病床治疗等；
- (四)被保险人洗牙、洁齿、验光、装配假眼、假牙、假肢或者助听器等；
- (五)被保险人投保前已有残疾的治疗和康复；
- (六)未经保险人同意的转院治疗。